## 第六章 采购项目商务和技术要求

### 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参数性质 | 需求具体内容 | 是否量化 | 备注（证明材料等其他要求） |
| 1 |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 ★ |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交付，交付地点由甲方指定。 | 否 | 企业承诺 |
| 2 | 付款及结算方式 | ★ | 物资到货（服务完成）验收后付95%。 | 否 | 企业承诺 |
| 3 | 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 | ★ | 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支付剩余5%（不超过5%） | 否 | 企业承诺 |
| 4 | 售后服务1 | ★ | 整机保修年限不低于3年，全年故障停机时间不高于5%（按365日/年计算)。 | 否 | 企业承诺 |
| （质保） |
| 5 | 售后服务2 | ★ | 保修期内免费提供定期维护保养服务，免费升级和维护软件，免费提供使用培训。 | 否 | 企业承诺 |
| （质保） |
| 6 | 售后服务3 | ★ | 提供不少于2人次、2天的工程师维修培训。 | 否 | 企业承诺 |
| （质保） |
| 7 | 售后服务4 | ★ | 维修响应时间≤4小时，维修到达现场时间≤24小时。 | 否 | 企业承诺 |
| （响应时间） |
| 8 | 备品备件要求（零配件） | ★ | 由供应商承诺项目使用寿命周期内保证零配件供应。 | 否 | 企业承诺（供应商响应寿命周期可写明具体年限或直接承诺） |
| 9 | 物资编目编码、打码贴签要求 | ★ | 本项目对物资的编目编码、打码贴签要求，报价供应商应当予以明确响应，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 否 | 企业承诺 |
| 10 |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 ★ | 报价供应商应当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该物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报价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机构提供的技术文件等材料。 基于项目合同履行形成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其权属归采购单位所有，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否 | 企业承诺 |

###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参数 性质 | 需求具体内容 | 是否 量化 | 备注 （证明材料等其他要求） |
| 技术要求 | | | | | |
| 1 | 基本要求 | ★ | 设备能够应用于糖尿病患者的胰岛素治疗 | 否 | 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 |
| 2 | 资质认证 | ★ | 具备NMPA认证 | 否 | 医疗器械注册证 |
| 3 | 基础率时段 |  | 1～48段 | 是 |  |
| 4 | 基础率增量最小剂量 |  | ≤0.025U | 是 |  |
| 5 | 大剂量输注 |  | （0.025～25）U，≥3个预设值 | 是 |  |
| 6 | 基础率调节范围 |  | （0.025～35）μ/h | 是 |  |
| 7 | 临时基础率设置 |  | 具备 | 是 |  |
| 8 | 胰岛素自动分配功能 | ▲ | 2种模式：6段法+24段法 | 是 | 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 |
| 9 | 胰岛素泵与控制器设计 | ▲ | 泵体与控制器相互独立设计，无线连接 | 是 | 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 |
| 10 | 电池 |  | 配备可充电电池 | 否 |  |
| 11 | 双CPU自检功能 |  | 具备 | 否 |  |
| 12 | 胰岛素输注受阻报警 |  | 具备 | 否 |  |
| 13 | 报警及安全指标 | ▲ | 报警提示类型，声响/震动/指示灯闪烁/屏幕显示 | 否 | 产品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 |
| 14 | 配置要求 | ★ | 胰岛素泵（含控制器1个）1台，泵电池2块，助针器1个，充电线1根，充电器1个 | 否 | 企业承诺 |
| 15 | 配套耗材 （试剂）要求 | ★ | 封闭耗材 | 否 | 厂家承诺及 注册证 |
| 16 | 验收标准方法 | ★ | 按照投标文件、采购合同、质量标准等，组织对医疗设备进行质量验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过程中对于核心参数存疑需检测的，可委托地方具有相应检测能力的机构提供技术支持。 | 否 | 企业承诺（并另外承诺“中标后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医疗设备注册证和合格证和装箱单和配置清单”） |

说明 ：

（1）★指标为必须响应指标，任意一项不满足要求即做废标处理。

（2）《采购需求表》备注已明确证明材料种类的，以所注内容或国家行政管理部门、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的承诺书等。若技术指标备注中有明确证明或支撑材料要求的，应以明确要求的证明或支撑材料作为响应依据。

（3）▲标识的指标负偏离≥2项，投标企业技术分值为0分；

▲标识的指标和“无标识”指标负偏离≥6项，投标企业技术分值为0分。

（4）★标识指标及▲标识指标须提供技术支持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封闭耗材（试剂）用量测算表 | | | | | | |
| 封闭耗材（试剂） | 耗材（试剂）与设备为同一品牌；耗材（试剂）为设备生产企业指定的唯一代工品牌。 | | | | | |
| 描述 |
| 序号 | 耗材（开展项目）名称 | 规格 | 预估2年用量 | 计量单位 | 最高限价（万元） | 备注 |
| 1 | 胰岛素泵用皮下输液器 | 厂家自报 | 300 | 个 | 1.5 | 此设备所需的2种专机专用耗材，可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和科室目前临床诊疗需求，新设备到位后两年内不需新增引进其他耗材 |
| 2 | 胰岛素泵用储药器组件 | 厂家自报 | 300 | 个 | 1.5 |

说明：

1.报价供应商需对《封闭耗材（试剂）用量测算表》中全部耗材（开展项目）逐一报价。需将各开展项目所需全部封闭耗材（试剂）或各封闭耗材（试剂）的不同型号全部列明并报价，未列明的视为引进入院时免费提供；

2.封闭耗材（试剂）需满足《封闭耗材（试剂）用量测算表》中“封闭耗材（试剂）描述”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效报价；非封闭耗材（试剂）（含证明材料不予认定的情况）所报价格不予计算，该项耗材（试剂）按缺项处理，如影响设备使用或导致项目无法开展的，视为无效报价；

3.所投耗材按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不按医疗器械管理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使用已经停产产品，不符合以上要求的视为无效报价；

4.各项耗材报价总价不得超出对应的最高限价，超出则视为耗材报价无效，价格评审中耗材部分得0分。

5.所投耗材（试剂）为医院目录内产品的，也须一同报价；中标后需对目录内价格按照“就低原则”同步调价，调价范围包含解放军总医院各医学中心及医疗区；

6.封闭耗材（试剂）报价表需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及生产企业公章，如出现多个生产厂家的，需全部生产厂家逐一对其产品盖章确认；

7.封闭耗材（试剂）报价表及其他要求详见本项目谈判文件通用部分的价格文件附件1-4、1-5。